**吉林财经大学2017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相关政策**

一、关于同级改职的问题

对转任现岗满1年且具有本岗位相应业绩成果的人员，实行职称同级改职审评制，由省人社厅统一组织实施。从无职称外语等级和计算机应用能力水平考试要求的系列（专业），改职到有要求的系列（专业），评审时应提交相应等级职称外语合格证书和计算机合格证书。年度内跨系列改职人员不得同时申评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改职后，评审高一级职称时，专业完全相同或专业相近的，系列相同、专业相近的，改职前和改职后的职称任职年限可连续计算；系列和专业都不同的，职称任职年限不能连续计算，从取得现职称资格之日算起。

二、关于职称申评学历学位认定的问题

职称评审条件中所要求的学历学位是指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批准认可的院校和经总政、总参批准认可的部队院校所授予的学历学位，以及中央党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党校对学制两年以上的长期班次学员所授予的党校学历。

三、关于职称申评著作论文、科研项目、奖项确认的问题

1.业绩成果时间。专业技术人员在申评上一级专业技术职务时，所提供的著作、论文和科研、奖励等业绩成果，必须是任现职以来获得的。申评中级、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业绩成果截止期限按照2016年12月31日计算，申报本系列最高级别专业技术资格的业绩成果有效期可延至申报人材料在单位内部公示之日前。执行“评聘结合”政策以后，“评聘结合”系列当年9月1日聘任的职称，当年1月至8月期间取得的业绩成果可在申报上一级职称评审中使用。

2.学术成果认定。学术（技术）成果必须按照《吉林省专业技术资 格评审条件》及《吉林财经大学教师系列中、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试行）》的规定申报。此次科研成果认定坚持新旧政策并行的原则，按照学校科研处相关文件有效时限进行认定。（详见附件10）

四、关于有关时限计算的问题

申评人年龄按照2017年12月31日计算。申评人员专业工作年限、毕业年限和任职年限截止日期均按照2017年8月31日计算。

五、关于职称外语和计算机的要求

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条件按照省里原来规定执行，相关工作由学校自行组织。